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作为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木林森”或“公司”)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木林森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3 月 2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6]414 号文《关于核准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3,827,91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01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348,019,983.18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32,280,583.18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2,315,739,4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3 月 12 日到达,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第 48380014 号验资报告。
2019 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772.59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4,499.17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7,074.7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4,111.49 万元,公司转入银行手续费费用合计 0.1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186.36 万元。

(二)向义乌和诣明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11 号文《关于核准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向义乌和诣明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通过定价发行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206,87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71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95,999,959.12 元,扣除部分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本款以下称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31,000,000.00 元后,实际到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364,999,959.12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全部到账,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查并出具瑞华验字[2018]第 48510003 号验资报告。公司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4,0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0,999,959.12 元。

2019 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32,1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60.60 万元,累计银行账户管理费支出 0.0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2,160.52 万元。

(三)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19]2286 号文《关于核准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7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900,000.00 元,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2,618,117,7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到达,且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48510008 号《验资报告》。公司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扣除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承销费及保荐费用以外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783,018.8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17,706,379.25 元。
2019 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261,770.6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收到资金 261,811.77 万元,尚未扣除的其他发行费用 278.3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2.1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61,813.95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6 年 6 月 13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6 年 7 月 26 日,公司与“募集资金项目吉安 SMLED 封装一期建设项目”、“新 LED 照明配套组件项目”(原“新 LED 应用照明一期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江西木林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木林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和兴业中山分行、平安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的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无重大差异。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注 1)	36060100100100193	0.10
	工商银行中山分行(注 2)	11016409400009	28.04
	渤海银行中山分行	200116027800230	1,158.22
	合计		1,186.36

注 1: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原募集资金存储账户账号为 36060100100100193。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储账户账号变更为 36060100100100193。

注 2: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3 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原募集资金存储账户账号为 11015768825001。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储账户账号变更为 11016440940008。

(二)向义乌和诣明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义乌 LED 应用照明一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义乌和诣明志(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连同华泰联合证券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行专户管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平安银行中山分行(注 3)	15007867867838	32,160.52
	合计		32,160.52

注 3: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原募集资金存储账户账号为 15155678567858。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储账户账号变更为 15007867867838。

(三)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14,499.17 万元,各项投入的投入情况及时效情况详见附表。

(二)向义乌和诣明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400.08 万元,各项投入的投入情况及时效情况详见附表。

(三)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0.00 万元,各项投入的投入情况及时效情况详见附表。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说明》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新 LED 照明配套组件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发行股份购买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义乌 LED 照明应用产品自动化生产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范围内,公司通过合理安排,资金运用良好。截至 2019 年 12 月 0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配套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配套募集资金 32,100 万元,实际变更募集资金 32,100 万元,如投入建设,仅够厂房装修和基础设施建设,同时公司自身流动资金较为紧张,当前环境下银行信贷空间有限,公司短期难以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出于对市场行情变化而做出的适时判断,且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原募投项目“义乌 LED 照明应用产品项目”变更为“义乌 LED 照明应用产品自动化生产项目”,公司根据前期经营规划及市场需求情况,将原 LED 灯打灯生产基地的建设方案调整为 LED 照明应用产品自动化生产,除原有灯打灯生产基地外,增加了 LED 灯打灯、LED 灯管、LED 面板灯等项目,同时提升了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变更后项目总投资 128,686.21 万元变更为 134,719.97 万元,除原募投项目所募 32,100 万元及相关利息外,公司拟通过可转债发行筹集 90,161.24 万元,其余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

2019 年 2 月 15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因筹划收购欧司朗照明设计从事通用照明 LEDVANCE,对公司战略规划进行了调整,公司将“新 LED 应用照明一期建设项目”变更为“新 LED 照明配套组件项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拟在江西新余高新技术区新建一个 LED 显示屏照明和 LED 室内照明生产基地。变更后的高募项目投资总额为 103,529.91 万元,其中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75,681.11 万元,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与变

更前的募投项目一致,主要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中的设备购置和部分安装工程及装修费用,募投项目地址亦保持不变。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四。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保荐机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认为:木林森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木林森董事会披露的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一: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1,573.9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2.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5,681.1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499.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6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元)	本期投入金额(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元)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注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是否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1、义乌 LED 照明应用产品项目	是	90,161.24	90,161.24	-	-	-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小 LED 封装一期建设项目	否	66,837.61	66,837.61	-	-	-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小 LED 封装二期建设项目	否	26,771.79	26,771.79	-	-	-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新 LED 照明应用产品项目	否	78,000.00	78,000.00	-	-	-	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261,770.64	261,770.64	-	-	-				
合计		231,573.94	231,573.94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及原因
注 3:截止报告期末,义乌 LED 照明应用产品项目(小 LED 封装一期、二期)封装产品项目和小 LED 封装二期项目处于建设期,目前项目已在减少小项目的投入,降低投资风险,无募集资金使用违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附件三: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261,770.6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4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元)	本期投入金额(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元)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注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是否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1、义乌 LED 照明应用产品项目	是	90,161.24	90,161.24	-	-	-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小 LED 封装一期建设项目	否	66,837.61	66,837.61	-	-	-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小 LED 封装二期建设项目	否	26,771.79	26,771.79	-	-	-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新 LED 照明应用产品项目	否	78,000.00	78,000.00	-	-	-	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261,770.64	261,770.64	-	-	-				
合计		261,770.64	261,770.64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及原因
注 3:截止报告期末,义乌 LED 照明应用产品项目(小 LED 封装一期、二期)封装产品项目和小 LED 封装二期项目处于建设期,目前项目已在减少小项目的投入,降低投资风险,无募集资金使用违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